



郭俊杰

合伙人
管理合伙人 - Palo Alto
brian.kwok@haynesboone.com

Palo Alto
525 University Avenue
Suite 400
Palo Alto, California 94301-1918

电话: +1 650.804.7818
电传: +1 650.852.9224

上海浦东世纪大道8号
国金中心二期36楼3620室
邮编 200120

专业与行业

- 科技
- 专利诉讼
- 专利
- 知识产权
- 知识产权诉讼

教育和书记员经历

- 威斯康辛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 2006年优等生
- 伊利诺伊大学化学工程学士, 2000年以优异成绩毕业
- 美国地方法院威斯康星州西区 Barbara B. Crabb 法官的实习生

律师资格

- 加州, 2006年
- 威斯康星州, 2006年
- 美国专利和商标局

法庭资格

- 美国联邦巡回区上诉法院
- 美国地区法院加州中区
- 美国地方法院加州东区
- 美国地区法院加州北区
- 美国地区法院加州南区
- 美国地方法院威斯康星州西区

郭俊杰帮助客户建立和管理专利组合, 并能成功地将其货币化。他对专利组合进行评估, 谈判交易额从几十万到数十亿美元。他最近代表一家国际技术公司进行了数十亿美元的专利组合收购, 该收购涉及到与无线通信、无线电话系统和消费电子产品有关的数千项专利。

俊杰还通过诉前冲突解决方案来为客户提供咨询, 以求在专利诉讼之前使有关断言和许可的纠纷得以解决。作为一名有经验的工程师, 俊杰可以基于他对案件之技术方面的深刻理解能力以及对其与法律策略的交叉的解释来为客户提供洞察力和务实的建议。例如, 俊杰曾在一起与3G/4G智能技术有关的专利权利主张的诉讼前解决方案中为一家财富50强技术公司提供咨询, 最后使断言方以对俊杰客户有利的方式放弃了所有针对该客户的断言。

当专利纠纷转变成正式诉讼时, 俊杰在国际贸易委员会和许多联邦地区法院方面拥有丰富的专利事务经验。俊杰曾在与手机有关的ITC诉讼中代表三星公司, 在判决Wi-LAN的WiMAX和Wi-Fi专利之确认诉讼中代表英特尔公司, 在各联邦法庭上代表一家主要的消费电子公司, 以及代表ITC在智能手机技术方面对其竞争对手进行起诉。俊杰深谙诉讼程序的各个方面, 包括废除专家和事实证人、案件决定性请求以及马克曼程序。作为综合性诉讼策略的一部分, 俊杰的业务专长还包括在美国专利局的专利审理和上诉委员会那里就多方复审和后重审程序为客户进行代理。

俊杰的技术经验涵盖广泛的高科技题材, 譬如, 标准的必备无线通信(如LTE、UMTS、CDMA2000、GSM和Wi-Fi), 用户体验设计, 全球定位系统, 半导体电路, 移动支付系统, 液晶显示器, 以及其他消费电子技术。

主要的客户代理

- 英特尔公司起诉 *Wi-LAN*(N. D. Cal.)
- *Wi-LAN* 起诉英特尔公司及其它, (E. D. Tex.)
- 三星公司/ITC 调查 (ITC Inv. No. 337-TA-583)

俊杰被选定列入 2014-2016 年的《北加州超级律师 - 新星版》，汤姆森路透公司。

俊杰是“国际里拉”组织的董事会成员，该非盈利组织在全球各地为不发达社区的儿童修建儿童游乐场和提供艺术教育课程。